

证券代码：600855

证券简称：航天长峰

公告编号：2022-059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届二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长峰”或“公司”)于2022年9月23日将会议通知以邮件、传真或直接送达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并于2022年9月28日上午10:00在航天长峰大厦822会议室现场方式召开了十一届二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肖海潮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案，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的议案》。

公司于2021年7月8日披露了《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449,113,701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98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44,013,142.70元。

公司于2022年6月22日披露了《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450,426,801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79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5,583,717.28元。

鉴于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的相关规定应对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调整后，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8.363 元/股。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属于授权范围内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长肖海潮、董事苏子华先生为本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此议案表决结果如下：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首次授予的 2 名激励对象已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辞职，并办理完离职手续，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需要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 20.18 万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董事长肖海潮、董事苏子华先生为本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此议案表决结果如下：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在生命支持领域高端医疗装备行业地位，根据航天长峰整体发展规划，拟联合成都医疗健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都交子现代都市工业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航天长峰医疗科技（成都）有限公司，其中航天长峰以货币资金 4,568.1 万元和航天长峰医疗器械分公司现有的无形资产 7,051.9 万元出资，总出资额为

11,620 万元, 占股比例为 83%; 成都医投以货币资金 1400 万元出资, 占股比例为 10%; 成都交子以货币资金 980 万元出资, 占股比例为 7%。航天长峰医疗科技(成都)有限公司完成登记注册后将成为航天长峰的控股子公司。

详见《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1 号公告)。

此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9 票赞成,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2-062 号公告)。

此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9 票赞成,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9 日